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书面通知已于2017年10月9日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10月20日上午10:30时在新疆阿克苏市英阿瓦提路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其中现场出席董事3名，分别是周举东先生、冷新卫先生和吐尔洪·艾麦尔先生，通讯方式出席董事2名，分别是赵志勇先生和王京伟先生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周举东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《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1）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7年10月20日